# 中小学暑假放假通知（精选4篇）

**篇1：中小学暑假放假通知**

各市管学校、中心学校、民办学校教办：

根据教育局《关于年中小学幼儿园放暑假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现就我市年中小学幼儿园放暑假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放假时间

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及幼儿园从7月1日开始放暑假，高中阶段学校(含职业学校)从7月11日开始放暑假，XX年9月1日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正式上课，

我市中小学幼儿园行政班子于年8月24日上班教师于8月26日上班准备开学工作学生于8月29日30日到校报到

二、工作安排

1.各校要根据放假时间妥善安排好期末各项工作,期末教学质量检测按市教体局教研室下发的有关通知执行

2.各校放假前要对学生开展一次以安全和法制为内容的教育活动重点开展遵纪守法、交通安全、防溺水、用电安全、汛期安全、食品安全、毒品预防、防性侵等方面的教育,提高学生自防自救意识和能力,要针对初、高中毕业年级学生的思想和心理状况做好心理疏导工作,要以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园林城市为契机,切实提升学生文明行为和环境保护意识

3.各校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有关规范办学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办学行为,假期作业布置要适量精炼,提倡布置形式多样的综合实践活动作业

4.对于确需补课的高三毕业年级,要严格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切实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的通知》(皖教基〔〕14号)执行,按程序报教育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相关要求：

1.要利用假期进行一次全面彻底的安全大检查，尤其要对学校实验室等危险化学品安全存放情况进行检查，消除安全隐患，要完善假期安全工作应急预案，强化门卫管理和夜间巡逻，落实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主要负责人要确保24小时通讯畅通，及时报告和应对各类突发事件，要做好教育教学设施维护、设备保养。确保新学年顺利开学。各校放假期间的值班表于放假前报至市教体局安全科。

2.严禁假期违规组织学生集体补课,严禁为社会上各类补习班提供教学设施或场地,禁止教师从事有偿家教、有偿补课等违规行为

3.要做好假期教师继续教育、校本培训工作暑假期间安排,学生军训的学校要认真组织好相关工作确保师生安全

4..要通过家长会、致家长一封信等多种形式,指导家长科学安排孩子假期生活,落实对孩子的监护责任,让孩子过一个文明、安全、健康、快乐的暑假

xxx教育体育局

X年6月8日

**篇2：中小学暑假放假通知**

院属各单位：

根据上级有关要求，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经领导研究同意，现将20\_\_年暑假放假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放假时间

7月1日至8月30日。学生期末考试结束后即可离校。

二、开学时间

8月31日(星期三)教职工正式上班，9月1日20\_\_、20\_\_级学生报到，9月2日(星期五)正式上课，9月3-4日，20\_\_级学生报到。

三、有关要求

1.院属各单位在放假前要对本部门师生员工进行一次文明旅游、文明出行教育活动，做一名文明的濮阳职院人。

2.教学系在放假前要对学生进行一次往返路途及假期安全教育，增强学生安全意识。

3.保卫处安置学院假期安全保卫工作。假期行政值班按既定时间照常值班。

4.各单位安置好假期及开学时的相关工作。假期需值班的单位，将值班安置报主管院领导批准后，务于6月30日前送党政办公室备案。

5.暑假原则上不再加班，确需加班的，要严格控制加班人数和加班时间，报主管院领导审批后，于6月30日前送党政办公室备案。

6.各单位8月31日上午9点前将教职工签到表送人事处。

\_\_\_学校

时间：

**篇3：中小学暑假放假通知**

敬重的家长：

您好!\_年暑假即将来临，首先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支持和关怀。今年暑假从7月1日开头放假，下学期报到时间为9月1日报到，9月2日正式上课。为使您的孩子度过一个平安而充实的暑假，我们特提出如下建议，盼望得到您的支持和协作。

1.防溺水平安。暑假是孩子溺水事故高发期，请您的孩子坚决遵守“七不一会”的要求：不准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同学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监护人带领的状况下游泳，不到无平安设施水域游泳，不到不熟识的水域游泳，不到水边玩耍玩耍，不盲目下水施救，学会基本的应急自救、求助、报警方法，遇到同伴溺水时避开手拉手盲目施救，要才智救援，并马上寻求成人关心。

2.交通平安。教育孩子遵守交通法规，在大路上靠右行走，不在大路上逗留、做嬉戏，有车来要及早避让。不搭乘超载车辆，不搭乘农用车、摩托车、三轮车等非法运营车辆。不满12岁不骑车上路。

3.饮食卫生平安。家长要教育孩子不购买过期、变质、有异味的食物，不购买“三无”食品，不吃变质的饭菜和不洁净的水果，少吃生冷食品;生病要准时到正规医院就医。

4.防止意外损害。还在假期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或走亲访友必需由家长伴随，确保子女路途及活动中人生平安，防止孩子被拐骗，不进歌厅、网吧等场所;加强对孩子的监督，远离危急嬉戏(蓝鲸死亡嬉戏)。

5.用火用电用气平安。要教育孩子身上不能携带火柴、火机等火种;不携带任何易燃易爆物品。家里电、气使用要留意，按说明书操作，人走阀关。

6.防雷防汛平安。雷雨天气不在大树下躲雨，家用电器准时关闭。预防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难，培育孩子基本的自护自救力量。教育孩子不要到江边滩涂和涌潮区游玩，做好预防潮水教育。

7.按时高质完成作业。请家长与孩子一起制定方案，合理完成暑期作业。

8.近几天支配。27日(周三)一二班级进行乐考，三到六班级上课;28日一二班级休息、三到六班级期末考试;29、30日全体同学休息二天。7月1日上午休业式(10：00左右结束)。

**篇4：中小学暑假放假通知**

根据省教育厅、市教育局颁布的有关中小学校历，结合XX区教育实际情况，现将XX区2015—2016学年第二学期中小学放暑假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放暑假和新学期开学时间

全区中小学(含幼儿园)于7月10日开始放暑假。2016—2017学年第一学期于2016年9月1日正式开学并上课(高三年级8月1日开始新学期上课)。全区中小学(含幼儿园)领导于8月27日回单位上班，教师于8月29日回校上班，筹备新学年开学工作。

二、有关工作要求

(一)执行校历规定，切实完成有关工作。各学校要严格执行《清远市2015-2016学年全日制义务教育学校校历》、《2015-2016学年广东省全日制普通高中校历》和《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规范化义务教育办学行为六项规定的通知》(粤教基〔2014〕10号)规定，学校不得提前或推迟放假，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以补差、提优等方式变相组织学生集体上课;学校和教师均不得介绍、组织学生到社会办学机构辅导培训等。各学校务必要认真完成本学期的教学计划和学校各项工作，保证学校正常教学秩序。要继续加强宣传，落实责任，切实做好防止学生辍学的工作，确保新学期学生都能准时回校上课。

(二)认真清理财产，做好经费核算。认真清理学校财产、帐目，做好学校经费的审核结算;要安排专人检查校舍、设备、场室，对有安全隐患的校舍场室要及时进行维修或拆除。

(三)突出工作亮点，认真撰写各类和新学年。各镇中心学校、区直属学校要结合实际，突出工作亮点，认真写好各类总结和新学年工作计划，并于7月15日前，把本单位本学年度的德育工作总结交局教育股，本学期教研工作总结交局教研室，安全工作总结交局安监办，本学期综合性工作总结及下学年的工作初步设想交局办公室(含电子版)。

(四)结合实际，切实加强安全教育。放假前，各学校要切实开展一次以遵纪守法和安全为题的师生教育活动，尤其要加强防溺水和防交通事故知识教育，进一步增强法制观念和安全意识。各学校要在放假前后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大排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要广泛开展安全家访活动，加强与学校附近村(居)委会和家长的沟通联系，多方联动，共同履行好教育职责;要严禁师生参与“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不得擅自组织学生集体外出，确保师生过一个轻松、愉快、和谐、健康的假期。暑假期间，要做好假期护校的各项工作，学校实行值班人员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如发生涉校突发事件，要妥善处置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准确上报。

